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刘威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1,641,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1.6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

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2018年3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2018-021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2018年3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2018-021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公司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议案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议案内容详见编号为 2018-021 的《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641,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常江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张朝亮、段李莉

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

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江苏常江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2 日